

关于做好 2026 级研究生学籍照片和 2027 届学历照片采集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入学和学历学籍管理，现将 2026 级研究生学籍照片和 2027 届研究生学历照片采集工作通知如下：

一、采集要求

2026 级研究生和 2027 届毕业研究生务必参加照片采集工作，此照片作为入学资格复核或毕业身份复核的重要依据，无法按期提供学籍或学历照片的将影响学籍和学历注册。

二、组织安排

1. 时间：2026 年 9 月 13 日（周日）上午 9:00—12:00。

地点：第三教学楼 A 座。

2. 采集组织要求：各培养单位以专业为单位，每专业指定 2 名联络人维持秩序。各联络人组织学生到第三教学楼广场前集合，学生按学号顺序排队。参加学籍照片采集的学生在广场东侧集合，学历照片采集的在西侧集合。各联络人将学生排列整齐清点人数后，等待工作人员指引进入拍摄大厅。

3. 照片采集时间安排：

预计时间	学籍照片	毕业照片
9:00—9:30	2026 级非全日制	2027 届非全日制

9:30—10:00	法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法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10:00—10:30	财政税务学院、公共管理学院、大数据与智能学院	财政税务学院、公共管理学院、大数据与智能学院
10:30—11:00	会计学院、金融学院	会计学院、金融学院
11:00—11:30	经济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统计与数学学院	经济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统计与数学学院、经济研究所
11:30—12:00	外国语学院、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艺术学院	外国语学院、新闻与文化传播学院、艺术学院、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
备注：本时间安排为预计时间，根据具体情况会适当调整，请各班级提前 20 分钟到达场地。		

三、采集注意事项

1. 拍摄时坐姿端正露双耳、不戴饰品/头饰、头发不遮眉眼耳、不宜化妆、衣着与蓝色背景区分明显。

2. 新生采集学籍照片时需要携带二代身份证，学籍照片采集不收费；毕业生采集学历照片时需要出示采集码（采集码查看方法见附件 1），为节省时间，各位同学请提前将采集码保存至手机备用。各负责人提前收齐图像采集费用 20 元/

人，现场将费用交给图像采集中心工作人员。

3. 确因其它事务不能参加集中学籍照片采集的，各培养单位负责另行组织采集照片，并于 9 月 15 日 16:00 前将电子版学籍照片连同《补充集中采集信息审核表》报至二办 108 室。

4. 确因其它事务不能参加集中学历照片采集的可就近前往各地新华社分散采集或大学生图像信息采集网采集。河北省图像采集补拍地址为：石家庄市裕华区富强大街怀特商业街东 91 号新园摄影图片社，电话：0311-85675761。

附件：1. 采集码查看方法

附件：2. 补充集中采集信息审核表

研究生学院

2026 年 9 月 9 日